

证券代码：836149

证券简称：旭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9

##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7月22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丁杰
- 会议列席人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董事刘勇、李宗阳、赵海军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 议案内容：

为增强公司人员稳定性，吸引和留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优秀人才，保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公司董事会拟提名 4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上述提名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拟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9 人，其中 4 名核心员工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后，由监事会对公示情况发表明确意见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关联董事何群回避本议案表决，其余 7 名董事参与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光伏新能源业务及海外市场的不断拓展，公司业务呈现多元化发展趋势，为了更好的体现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公司将中文名称由“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Suzhou Jcon Building Technology Co., Ltd.”变更为“Jcon Technology (Suzhou) Co., Ltd.”。公司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不变。（变更后的名称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